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晓彬、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乔艳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董事长：郑晓彬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元)	814,225,796.09	829,984,292.73	-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623,881.61	43,131,452.35	10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2,889,605.90	43,092,895.21	9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51,523,537.95	256,739,435.77	7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07	1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6%	6.7%	2.4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4,620,054,721.22	4,686,089,948.23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0,792,929.78	913,169,048.17	9.6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333.34	脱硫工程政府补贴摊销;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4,698,113.22	2014 年一季度托管费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63.74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0,908.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226.25	
合计	4,734,275.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4,375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3.34%	519,511,435	192,346,930	质押	170,000,000
焦作市投资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2,607,444			
陆锦鹿	境内自然人	0.17%	1,050,913			
罗林燕	境内自然人	0.09%	570,000			
周勇	境内自然人	0.09%	567,656			
江剑华	境内自然人	0.09%	530,930			
吉林武	境内自然人	0.08%	523,391			
王金国	境内自然人	0.08%	483,598			
杨伟杰	境内自然人	0.08%	477,500			
冯光明	境内自然人	0.07%	449,97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6,164,505	人民币普通股	326,164,505			
焦作市投资公司	12,607,444	人民币普通股	12,607,444			
陆锦鹿	1,050,913	人民币普通股	1,050,913			
罗林燕	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			
周勇	567,656	人民币普通股	567,656			
江剑华	530,930	人民币普通股	530,930			
吉林武	523,391	人民币普通股	523,391			
王金国	483,598	人民币普通股	483,598			
杨伟杰	47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7,500			
冯光明	449,970	人民币普通股	449,9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焦作市投资公司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2,607,444 股；王金国通过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396,668 股，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86,930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①货币资金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240,906,380.47元，比年初数80,723,224.37元增加198.44%，其主要原因是：河南省电力公司电费结算惯例为次月结清上月，子公司#3机组2013年11月份因脱硝技改停运，当月发电量较少，导致12月底到账电费款较少；本期发电量恢复正常，期末到账电费和货币资金恢复到正常水平。

②预付账款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33,075,304.61元，比年初数51,234,207.19元减少35.44%，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继续严格控制并减少原煤采购预付款占用。

③其他应收款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34,254,272.50元，比年初数90,470,976.86元减少62.14%，其主要原因是：应收投资集团上一年度托管费本期到账。

④其他流动资产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1,859,493.74元，比年初数4,726,306.96元减少60.66%，其主要原因是：增值税待抵扣税金减少。

⑤短期借款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370,000,000.00元，比年初数530,000,000.00元减少30.19%，其主要原因是：归还到期银行贷款。

⑥预收账款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5,909,250.84元，比年初数3,751,442.91元增加57.52%，其主要原因是：孙公司天孚公司预收粉煤灰款增加。

⑦应交税费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76,778,400.73元，比年初数49,178,496.80元增加56.12%，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本期应缴企业所得税增加。

⑧其他应付款2014年3月31日期末数为8,988,137.05元，比年初数17,546,290.67元减少48.77%，其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退还客户缴纳的保证金。

(2) 利润表、现金流量表项目

①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发生数为6,614,542.01元，比上年同期数5,050,518.73元增加了30.97%，其主要原因是：本期煤炭采购单价同比下降可抵扣进项税减少，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造成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相应增加。

②销售费用本期发生数为145,692.20元，比上年同期数324,220.10元减少了55.06%，主要原因是：公司和子公司开展降本增效活动，加强费用控制严控各项支出

③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数为35,917,058.99元，比上年同期数增加了100%，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提升，所得税费增加。

④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发生数为4,915,938.53元，比上年同期数19,322,469.73元减少74.56%，其主要原因是：上年子公司为职工代收的住房公积金款项金额较大。

⑤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发生数为62,150,318.07元，比上年同期数42,563,696.89元增加46.02%，其主要原因是：一是本期煤炭采购单价同比下降可抵扣进项税额减少，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城建税和教育费

附加增加；二是上年末子公司天益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已全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额并需缴纳所得税，本期缴纳所得税同比增加。

⑥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发生数为54,034,436.41元，比上年同期数7,619,982.71元增加609.11%，其主要原因是：本期子公司支付脱硝改造工程款金额较大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全资子公司购买关停补偿电量指标的关联交易

为了增加发电收入、提高机组负荷率，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阳天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益公司”）与焦作天力电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力公司”）达成协议，双方签订《关停补偿电量指标交易合同》，出售方天力公司将其关停公用小火电机组2014年补偿电量指标110,000万千瓦时（折算上网电量预计为99,000万千瓦时），以0.0555元/千瓦时（含税）的交易补偿价格出售给天益公司，由天益公司代发。预计交易金额为5,494.5万元。

购买天力公司的关停补偿电量指标，有利于增加天益公司的发电收入，提高机组负荷率和发电经济性。按照代发天力公司关停补偿发电量的上网结算价格及目前煤炭价格测算，代发天力公司关停补偿发电量，将对本公司当期利润产生积极影响。

鉴于天力公司与本公司同为控股股东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该项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已经2014年2月27日、2014年3月18日公司董事会2014年第1次临时会议和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相关公告详见2014年2月28日、2014年3月19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重大事项（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及复牌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拟进行非公开发行股份，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19日开市起停牌。

2014年4月8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了2014年第2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相关议案。该次董事会会议的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详见2014年4月9日《证券时报》，《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等相关文件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4月9日开市起复牌交易。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全资子公司购买关停补偿电量指标的关联交易	2014年03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重大事项（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及复牌	2014年0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14年04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					

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 承诺					
资产重组 时所作承 诺	河南投 资集团 有限公 司	在 2009 年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投资集团做出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1. 投资集团除已存在的业务外，未来将不再新增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豫能控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投资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除已存在的业务外，不从事、参与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2. 如投资集团及投资集团拥有控制权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豫能控股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豫能控股，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豫能控股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豫能控股。3. 投资集团对已存在与豫能控股有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投资集团未来计划采取转让或委托豫能控股管理等方式，达到减少和避免与豫能控股之间的同业竞争。4. 如违反以上承诺，投资集团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豫能控股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5. 本声明与承诺函在投资集团作为豫能控股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09 年 08 月 11 日	长期 有效	为履行承诺，2010 年 8 月 10 日，公司与投资集团签订了《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投资集团将其拥有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委托豫能控股管理，由豫能控股行使除收益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托管协议首期签署期限为 3 年，2013 年 8 月 9 日到期。此委托期内，对于新乡 2×6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工程项目、鹤壁鹤洪 2×600MW 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工程项目的投资机会及其经营管理，投资集团按照本承诺将商业机会通知了本公司，并在投资集团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本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做出是否参与投资的决策；在本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做出小比例参与新乡项目投资、放弃鹤洪项目投资的决策后，按照本承诺及双方签订的《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投资集团将以上两项目委托本公司管理。上述《股权委托管理协议》到期后，根据本承诺，本着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协商一致，2013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本公司董事会 2013 年第 4 次临时会议批准，在未完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之前，双方继续签署《股权委托管理协议》。新协议约定：投资集团继续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除本公司之外的全部发电企业股权委托豫能控股管理，由豫能控股行使除收益权和处置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投资集团按固定 2,000 万元/年向豫能控股支付托管费用。委托期间为 2013 年 8 月 1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委托管理期满后，双方对约定内容无异议协议自动续签，续签期限为一个完整会计年度。以上托管计划实施后，有效避免了同业竞争，投资集团承诺得以履行。
	河南投 资集团 有限公 司、河南 投资集 团燃料 有限责 任公司	在 2009 年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投资集团做出了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保证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原则上不与豫能控股发生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豫能控股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与豫能控股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豫能控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9 年 08 月 11 日	长期 有效	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本公司与投资集团及燃料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表决时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进行了信息披露，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河南投 资集团	在 2009 年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投资集团做出了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	2009 年	长期 有效	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有限公司	承诺：为保障豫能控股的独立性，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将在此次重大资产置换完成后继续从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豫能控股保持相互独立，豫能控股将继续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保证豫能控股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	08 月 11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未完成承诺系长期有效的承诺			

四、对 2014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906,380.47	80,723,224.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381,690.00	107,695,453.95
应收账款	287,447,578.37	406,827,713.54
预付款项	33,075,304.61	51,234,207.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4,254,272.50	90,470,976.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1,740,086.65	143,692,147.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59,493.74	4,726,306.96
流动资产合计	892,664,806.34	885,370,029.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21,052.00	2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9,254,947.28	9,343,565.57
固定资产	3,455,900,691.45	3,533,490,225.74
在建工程	32,949,376.87	32,882,599.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4,929,072.37	4,922,169.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0,979,687.68	182,047,727.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063.20	299,60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34,024.03	12,734,024.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27,389,914.88	3,800,719,918.33
资产总计	4,620,054,721.22	4,686,089,948.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000,000.00	53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01,046,887.96	406,164,471.23
预收款项	5,909,250.84	3,751,442.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376,412.18	15,491,004.71
应交税费	76,778,400.73	49,178,496.8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88,137.05	17,546,290.6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2,560,753.28	182,560,753.2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8,659,842.04	1,204,692,459.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246,309,247.62	2,281,433,025.32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854,444.30	3,937,777.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50,163,691.92	2,285,370,802.96
负债合计	3,308,823,533.96	3,490,063,262.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资本公积	1,266,369,525.78	1,266,369,525.7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2,984,783.74	142,984,783.7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31,908,309.74	-1,119,532,191.3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0,792,929.78	913,169,048.17
少数股东权益	310,438,257.48	282,857,637.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1,231,187.26	1,196,026,685.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20,054,721.22	4,686,089,948.23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691,096.22	63,085,811.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35,638.3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035,571.81	60,347,637.14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205,862,306.39	153,433,448.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5,333,047.42	569,911,995.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84,294.51	1,592,294.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46,077.90	488,725.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1,063.20	299,60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47,384,483.03	1,042,292,621.80
资产总计	1,253,246,789.42	1,195,726,070.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84,537.64	305,400.62
应交税费	1,140,982.94	3,911,742.8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39,270,787.87	449,115,98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0,596,308.45	483,333,123.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60,000.00	1,6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1,660,000.00	471,660,000.00
负债合计	1,012,256,308.45	954,993,123.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23,346,930.00	623,346,930.00
资本公积	444,075,652.04	444,075,652.0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5,127,386.92	135,127,386.9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61,559,487.99	-961,817,022.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0,990,480.97	240,732,946.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53,246,789.42	1,195,726,070.28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814,225,796.09	829,984,292.73
其中：营业收入	814,225,796.09	829,984,292.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3,189,532.59	782,119,813.86
其中：营业成本	598,390,955.76	704,668,788.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6,614,542.01	5,050,518.73
销售费用	145,692.20	324,220.10
管理费用	13,578,082.79	12,606,038.48
财务费用	44,460,259.83	59,470,248.20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036,263.50	47,864,478.87
加：营业外收入	86,111.07	91,063.34
减：营业外支出	813.99	23,41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1,121,560.58	47,932,128.21
减：所得税费用	35,917,058.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204,501.59	47,932,128.21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623,881.61	43,131,452.35
少数股东损益	27,580,619.98	4,800,675.8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4	0.0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15,204,501.59	47,932,128.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623,881.61	43,131,452.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80,619.98	4,800,675.86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698,113.22	0.00
减：营业成本	4,440,589.99	4,063,084.7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128.32	
销售费用		133,459.00
管理费用	4,436,451.02	2,870,304.80
财务费用	-27,989.35	1,059,320.98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7,523.23	-4,063,084.78
加：营业外收入	11.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7,534.23	-4,063,084.78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7,534.23	-4,063,084.7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04	-0.0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04	-0.006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7,534.23	-4,063,084.78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25,650,419.31	931,559,605.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15,938.53	19,322,469.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0,566,357.84	950,882,074.8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9,909,452.66	579,378,700.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17,678.45	25,798,689.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150,318.07	42,563,69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65,370.71	46,401,552.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9,042,819.89	694,142,63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523,537.95	256,739,435.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034,436.41	7,619,982.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21,05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455,488.41	7,619,98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55,488.41	-7,619,982.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0	3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0,000,000.00	36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0,000,000.00	453,845,28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884,893.44	56,753,681.7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884,893.44	510,598,96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84,893.44	-145,598,961.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183,156.10	103,520,491.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41,224.37	198,268,653.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624,380.47	301,789,144.65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315,131.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347,421.86	116,587,853.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662,552.91	116,587,853.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4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8,286.98	1,918,389.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74,159.99	51,886.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8,598.06	112,689,996.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1,045.03	114,668,91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331,507.88	1,918,94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5,17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21,05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6,22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6,22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33,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8,98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0.00	34,558,98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0.00	65,441,01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605,284.88	67,359,961.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085,811.34	95,230,432.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691,096.22	162,590,394.34

法定代表人：郑晓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崇香

会计机构负责人：乔艳艳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21 日